

從懷疑到信仰

錢北斗

朋友，現在我心中的一種喜樂及安慰是我所從未嘗遇的。一星期前我蒙主帶引我到中國基督教團契裏，使我認識主，及感到作為主兒女的快慰。在過去，主曾多次的敲我心門，但因種種的原因，我拒絕或逃避祂，以至彷徨於歧路上無所依歸。當然在過去我逃避主，並非無一些我自以為是的理由，而我相信這些會使我頑強抵着心門的理由，可能亦困擾着一些正感到人生迷惘的青年。我希望我以下的見證能給這些青年作為借鏡。

首先，我要把曾困擾着我的問題一一列舉出來：第一、我覺得宗教是一種逃避現實的人生觀。人既不能在現實生活中找到滿足及安全感，便幼稚、軟弱地找一個神作為寄托。第二、在自然現象中的問題都可以從科學性的推理中找到答案，但我却發現我不能用同樣的方法找到神。傳道人的「凡物必有造物主，正如書有作者，汽車有工程師一樣」的理由不能使我感到滿足。因為我同樣可以找到誰是「造物主」的「造物主」一類無了期的問題，無從解答。第三、（亦是使我認

識到自己的罪的理由）是我捨不得放棄物質方面的娛樂——一些年青人所樂於嘗試，而我内心却告訴我這是神所禁止的玩意。同時我懼怕作爲基督徒所要負的責任：傳道人叫我要以耶穌基督爲榜樣，豈不是叫我們要像基督一樣，受被釘十字架的痛苦？

如此，種種的煩惱不斷的困擾着我，同時我又深深的感到人性的醜惡，和人因罪惡所受的痛苦，我也會興過一些悲天憫人的意念。我憎恨罪惡，我懼怕罪惡，我立志要作一個好青年，但我拒絕了神的幫助。我以為我有控制自己的能力；但一次一次地，當誘惑臨到時，我必有理由爲自己開脫；雖然事後必深深的後悔，爲自己意志的脆弱而感到無名的憤怒。但誘惑仍然是不斷的控制着我，甚至使我對自己完全的失望。

另一方面，我也感到人性的另一面：愛的微妙，父母愛兒女，可以捨棄一切。歷史上也有不少的例子，人爲他的摯友或戀人捨棄了自己的生命。我覺得假若每個人都以此崇高的愛心待人，世界上一切的煩惱、怨恨、紛爭都可以在愛心中消解了。於是開始問自己，假若真有一個神，一位充滿着愛的神，祂是不是也能藉着祂的愛把我的罪也赦免了呢？

自此我不再從科學上智慧上去了解神，認識神了。我相信神既是全知全能，我們斷不能以我們有限的智慧去認識無限的神，我以往的科學性的推論不是清清楚楚地告訴我不能憑科學證明神的存在，或神的不存在麼？

於是開始從人的本性裏去尋找神。我認識到人罪惡的本性，我相信愛可以使人的紛爭、怨毒、以及一切的罪惡化解淨盡；但我也認識到人意志的薄弱。我認識到信心的可貴；我相信神既愛我，亦必帶引我，保護我行我應行的路，更不會以一個我負擔不起的擔子加於我身上。於是只憑這一點的信心，我大膽的向神禱告。我承認我一切的罪惡，我求神藉着祂的愛赦免我，我更願意將自己交給神指引我應走的路。

靠着神的恩典，我尋找到多年在歧路上所得不到的安慰。朋友，你仍在歧路嗎？

